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陳靜宜

電話：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22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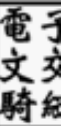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351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四

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製作之「愛滋防治」、「年輕族群愛滋防治核心教材」、「消除愛滋相關汙名與歧視核心教材」簡報，以及「愛滋防治教育訓練前後測題庫」各1份，請持續宣導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4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487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立法院第8屆第6會期第18次會議修正「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」附帶決議，各級學校針對學校老師與行政人員每學期應安排至少2小時的愛滋教育課程，對學生安排至少1小時的愛滋教育時間。上述教育課程內容至少應涵蓋下列項目：
 - (一)基礎愛滋知識與預防方法。
 - (二)疾病價值觀澄清與多元性別意識。
 - (三)與感染者相處之道。
 - (四)愛滋體驗教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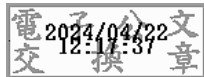


三、請貴校加強運用旨揭簡報，針對學校老師與行政人員每學期安排至少2小時的愛滋教育課程，對學生安排至少1小時的愛滋教育時間；另請運用衛生福利部之「愛滋防治教育訓練前後測題庫」進行前後測評量。

四、旨揭資料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 / 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三類法定傳染病/人類免疫缺乏病毒(愛滋病毒)感染/宣導素材項下下載或逕至本局網站首頁 (<http://www.tyc.edu.tw/>) / 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公務檔案下載/分類：體育保健科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